

**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**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4月23日，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亨通集团”）关于其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8年4月18日，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39,000,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，质押期限为2018年4月18日至2019年7月17日。2019年4月18日，亨通集团将上述股份解除质押，占解除质押当日公司总股本的2.38%，上述解除质押已于2019年4月19日完成了相关手续。

2019年4月19日，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40,100,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，质押期限为2019年4月19日至2020年7月19日，占质押当日公司总股本的2.45%，上述质押已于2019年4月22日完成相关手续。

截至2019年4月19日，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2,944,590股，占当日公司总股本6.89%；亨通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2,1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37.27%，占当日公司总股本2.57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9年4月24日